

关于郑州国有闲置资产调剂中心有限公司《郑州国有闲置资产调剂中心有限公司郑投科技创新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二七环建表〔2018〕17号

郑州国有闲置资产调剂中心有限公司项目：

你单位上报的由河南佳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郑州国有闲置资产调剂中心有限公司项目《郑州国有闲置资产调剂中心有限公司郑投科技创新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项目位于郑州市二七区马寨产业集聚区月光路南，公安路东。该项目环评审批事项已公示期满。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报告表》内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评价结论可信。我局原则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中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二、你单位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业经批准的《报告表》，并接受相关方的咨询。

三、你单位应全面、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措施，确保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一) 向设计单位提供《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 确保项目设计按照环境污染防治设计规范要求, 落实防治环境污染措施及环保设施投资概算。

(二) 依据《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 对建设项目过程中产生的污染, 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

(三) 外排污染物须满足以下要求:

1、废水。生活污水必须全部收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最终排入污水处理厂。

2、噪声为设备噪声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要求。

3、固废。生活垃圾应做到日产日清, 按照环卫部门的具体要求交由环卫部门综合利用。

4、废气为汽车尾气、垃圾收集房点和公厕的恶臭。应通过加强厂区绿化, 提高空气自净能力。减少汽车怠速、慢速行驶时间, 可有效汽车尾气排放速率, 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 该项目总量控制指标按照郑州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备案表》执行(工业化学需氧量0.0096吨/年、工业氨氮0.0007吨/年)。

四、项目完工后按规定程序办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本项目环境保护日常监督管理由二七区环保局监察大队负责。

六、本批复有效期为 5 年。如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七、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市颁布严于本批复指标的新标准，届时你单位应按新标准执行。

2018 年 2 月 9 日

